

## 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12 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3 月 8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，应出席会议监事 3 人，实际参会 3 人。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开以及参会监事人数均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二、监事会对议案的审核意见

监事会对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  
审核意见

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153,965,578.88 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 199,507,545.91 元，实收股本 319,455,000.00 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

定，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时，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，公司董事会审议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同意通过该议案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年3月13日